

植根土地的文化追寻

——农业文化遗产的永续价值与保护实践

□ 孙庆忠

作为中华文明立足传承之根基,长达数千年的农耕文化是祖先留给我们的宝贵遗产。丰富的农业生物多样性、传统的知识与技术体系、独特的生态和文化景观,充分体现了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生存智慧。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保护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指出“我国农耕文明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根”,“深入挖掘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如何将祖先的农耕智慧引入现代化农业生产和现代生活方式之中,使其成为助推农业绿色发展的重要力量,成为慰藉人们心灵的文化源泉,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时代命题。

文化根基:储备丰富的遗产资源

我国地域广阔、生态环境复杂多样,由此造就了种类繁多、形态各异的农业文化遗产。它们鲜明的生态属性和社会文化属性,是我们认识“三农”问题和研究乡村社会的理论基点。

2012年,我国启动了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发掘与保护工作。2016年农业文化部组织开展农业文化遗产普查工作,共发掘出408项具有保护潜力的农业生产系统。截至2020年底,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认定5批118项,国家农业文化遗产认定2批,涉及136个县级行政区域,其中45个属于少数民族地区。这些遗产涵盖稻鱼共生、桑基鱼塘、湿地农业、山地梯田、农牧复合、草原游牧等类型多样的生产系统,是可持续农业和乡村发展的典范。

浙江青田稻鱼共生系统是我国第一个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1300多年来一直保持着传统的农业生产方式——稻鱼共生。它既是一种种植业和养殖业有机结合的生产模式,也是一种资源复合利用系统。鱼依稻而鲜,稻依鱼而香。鱼以田中之虫为食,而禾苗恰以鱼儿之粪为料。稻鱼共生系统通过“鱼食昆虫杂草—鱼粪肥田”的方式,使系统自身维持正常循环,保证了农田的生态平衡。此种生态循环系统大大减少了对化肥农药的依赖,增加了系统的生物多样性,以稻养鱼,

以鱼促稻,生态互利,实现了稻鱼双丰收。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是哈尼梯田的故乡。崇山峻岭之中的哈尼梯田,历经千年开垦而成,处于多元的系统循环之中。哈尼族的寨子大多建在向阳、有水、有林,海拔在1000~2000米的半山腰。森林在上,村寨居中,村寨之下依地势造田,层层梯田由此绵延至河谷山麓,河水升腾为水雾,继而凝结为雨,落在森林,再流入村寨、灌溉梯田、流进河谷,从而形成“森林—村寨—梯田—河谷”四素同构的人与自然高度协调、可持续发展、良性循环的生态系统。

内蒙古阿鲁科尔沁草原游牧系统,以蒙古族传统的“逐水草而居,食肉饮酪”的生产和生活方式为特征,人和牲畜不断迁徙和流动——从而既能够保证牧群不断获得充足的饲草,又能够避免由于畜群长期滞留一个地区而导致草场过载,草地资源退化。游牧系统内的三要素,牧民—牲畜—草原(河流)之间形成了天然的相互依存和相互制约的关系。

此类农业文化遗产,多是现代化背景下人们理想的生态宜居之地和乡愁栖居之所。如果能够将其潜存的深厚资源挖掘利用,实现一二三产业的融合发展,那么乡村传统的知识系统以及与此共生的社群生活,就会转化成为乡村发展的内生动力。

循环永续:传统农业的生态智慧

农业文化遗产是人与自然环境长期协同进化的结果,是农村生计、多样化粮食系统、农业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来源。这些传承久远的生产与生活系统,以及其中的本土知识和生态原则,经受住了千百年的考验,具有极高的适应性。

我国的传统农业之所以能在生存资源极度短缺的自然条件下,滋养着中华民族繁衍不息,孕育了不曾间断的华夏文明,正是得益于积聚了数千年的农耕智慧。就观念层面而言,“天人合一”的哲学思想、五行相生相克的



云南红河哈尼梯田。

戴云良摄

辩证认识,深度影响了人们的生产与生活实践。从经验层面而论,不同季节作物种植的安排、有机肥料的使用方法、各种旱作技术、稻田生产技术、选种和积肥技术等,无不蕴含着丰富的科学道理。以物种多样性为例,稻田养鱼,鱼撞击稻禾,50%的稻飞蝗掉下来被鱼吃掉,排泄物可以养地。鱼身上分泌的黏滑物质还可以控制水稻的纹枯病,这是利用物种之间的吃与被吃关系进行的食物链模式。北方棉田间作玉米,玉米可以吸引棉铃虫的天敌瓢虫、蜘蛛等,从而有效减少棉花遭受危害,这是利用生物之间的化学关系进行的相生相克的害虫防治模式。除了这些农耕技术的传统知识外,我国各民族的文化体系都蕴含着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生态观。“有了森林才会有水,有了水才会有田地,有了田地才会有粮食,有了粮食才会有人的生命。”这样的生态观对于森林保护和农业的永续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而山林祭祀、农事庆典、农耕礼俗、乡规民约等,均体现着对大自然的呵护意识,成为维护生态平衡的重要途径。

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不只是对传统的存留,还必须考虑到农业生态系统中农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生活质量的改善。因此,保护农业文化遗产是对农业特性、对乡村价值的再评估,是对人类未来生存和发展机会的战略性保护,其终极指向是现代化背景下的乡村建设。

资源效应:保护与发展的创造性转化

对于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和乡村振兴而言,农业文化遗产的挖掘和利用都是不可替代的资源。近年来的保护实践证明,以农民为主体,以政府为主导、社会多方力量参与的保护机制,是农业文化遗产保护的有效路径。

内蒙古敖汉旗是我国旱作农业的发源地之一。当地政府将农业文化遗产打造成地方发展的金字招牌,先后建成敖汉旗旱作农业展览馆、中国小米博物馆。从2014年开始,连续6年举办了世界小米起源和发展大会,与国内外农业遗产地交流经验,让小米产业链成为助力脱贫攻坚的主导产业。以王金庄村为核心保护区的河北涉县旱作梯田系统,在地方农业部门支持下,2017年农民筹划成立了旱作梯田保护与利用协会,他们组织开展社区资源调查,加深了对梯田和村庄的认同感与归属感。可见,在生态脆弱和经济贫困地区,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使地方政府找到了脱贫攻坚的抓手,让农民看到了乡土文化资源潜藏的多功能价值,也拓宽了民间组织服务国家建设的途径。

综观我国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实践还会发现,无论是遗产保护与产业发展并举的江苏兴化垛

田传统农业系统,还是借助农业文化遗产解困而重现原貌的湖州桑基鱼塘;无论是桑产业带动大健康生态农业的夏津黄河古道古桑树群,还是对原生态民族文化旅游资源保护和利用的贵州从江稻鱼鸭复合系统,都展现出了在应对现代化危机中农耕文化强大的适应性和创造性。这充分说明,保护农业文化遗产并非让我们回到过去,而是立足当下重新思考农业的发展和乡村的未来。作为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现实成果,农业文化遗产保护的经验和对于我国农业和农村发展以及国际可持续农业运动,都具有重要的示范和借鉴意义。

保护农业文化遗产能够形成一种精神动力,让我们的子孙更好地生存与生活。如果在追逐现代化的过程中,我们丧失了对这些生产和生活经验的传承能力,失去的不仅是这个民族的文化特质,更是基于历史认同的安顿心灵之所。保护农业文化遗产表面上是保存传统农业的智慧,保留和城市文化相对应的乡土文明,其更为长远的意义则在于留住现在与过往生活之间的联系,留住那些与农业生产和生活一脉相承的文化记忆。这不仅是弘扬农耕文化的精神基础,也是社会再生产的情感力量。

(作者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与乡村可持续发展研究”首席专家、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教授)

在我国的主要粮食作物中,小麦、玉米、马铃薯等均来自域外;在主要油料作物中,芝麻、油菜籽、花生、向日葵等也来自域外;以香辣闻名的川湘菜系所用的辣椒等来自美洲。这些域外作物的传入大多经由丝绸之路,对中华农业文明的形成与发展产生了十分重要的影响。

丝路农业交流发展阶段与主要内容

近代以前,丝路中外农业交流活动呈现明显的阶段性。

远古至秦汉。中外农业交流从远古时期就已开始,内容以农作物种的交换为主。此期传入我国的作物有大麦、小麦、大麻、蒟蒻、蔓菁、甘蔗等,其中小麦的引进产生了最大影响。

两汉至南北朝。两汉是中外农业交流的第一个高潮。入华物种尤以西汉武帝时期最为集中。传人的主要作物有葡萄、苜蓿、石榴、胡桃、胡桃、大蒜、黄瓜、胡麻、蚕豆、豌豆、豇豆、芡实、芹菜、菠萝蜜、茉莉花、素馨花、迷迭香、高粱、绿豆、茴香、苜蓿等。同时,大批中亚良种马开始传入我国,乌孙、大宛等地所产天马是典型代表。中国的穿井开渠技术在汉代传入中亚和印度。

隋唐至宋元。唐宋是中外农业交流的第二个高潮,更多的域外作物传入我国,如菠菜、巴旦木、蓖麻、郁金香、月桂、芦荟、鸡冠花、水仙、椰子、孜然、苜蓿、西瓜、胡萝卜、等等。隋唐两朝尤为注重域外良马的引进,这也促使古代中国的养马业在唐代达到巅峰。中国茶在唐代开始传入朝鲜、日本等周边国家。

明至晚清以前。大量原产美洲的作物引种与传播是这一时期中外农业交流的显著特点。主要有甘薯、玉米、烟草、马铃薯、豆薯、花生、向日葵、辣椒、南瓜、笋瓜、番豆、番石榴、番荔枝、番木瓜、荷包豆、仙人掌、鸡蛋果、木薯等。

明代以前,丝绸之路传入的作物以陆路为主,海路为辅,更多的作物多是果树和蔬菜;明清两代农业交流则以海路为主,陆路为辅,传人的多是高产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

丝路农业交流对中华农业文明的影响

缓解人地矛盾,满足日益增长的粮食需求。春秋时期小麦已经成为中国的“五谷”之一,隋唐以后逐渐取代传统小米的主粮地位,形成南稻北粟的基本格局,一直延续至今。明清时期,玉米、番薯、马铃薯等美洲粮食作物陆续传入,它们普遍具有高产、耐旱、耐瘠的特点,在很大程度上缓解了日趋加剧的人地矛盾。近代以来,尽管南稻北粟的基本格局没有改变,但二者在整个粮食生产体系中的比重均略有下降。相较之下,玉米、番薯等美洲作物的播种面积和总产量都有相当快速增长。从明清开始至新中国成立之初,数百年间人口数量增加了9倍,而同期耕地面积只增加了4倍。解决人口对粮食的需求,除了轮作复种指数和农业集约经营水平提高的功劳,美洲高产作物的引种推广亦作出了重要贡献。

强化男耕女织模式,满足中国人衣着需求。宋代以前,中国人衣着以葛、麻、丝为主,丝为富人衣冠,而葛、麻则为平民衣料。原产印度的亚洲棉在宋代得到快速推广,逐渐取代大麻而成为当时衣被主要原料。19世纪末,产量更高、品质更佳的美洲陆地棉传入中国,在短短几十年内就对原来的亚洲棉造成巨大冲击。美洲陆地棉大规模传播是我国近代纺织工业快速发展的重要动力。

促进商品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很多域外经济作物传入之初就带有强烈的商品生产特点。无论是早期陆路传入的葡萄、黄瓜、西瓜等果蔬,还是明清海路传入的花生、烟草、美棉等经济作物,它们的市场价格远高于粮食作物,能够为农民增加收入。

增加饲料作物种类,带动畜牧业发展。优质饲料作物的引种推广对我国古代畜牧业发展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例如汉代引进苜蓿,明清引进番薯、玉米、南瓜等。发展畜牧业的瓶颈问题之一就是优质饲料的供给,而玉米是发展禽畜养殖业理想的精饲料。用于畜牧生产的配合饲料中50%~70%以玉米为基料,中国生产的玉米70%以上用作饲料,这也是玉米取代水稻和小麦成为我国第一大作物的重要原因。

丰富副食种类,增添营养和饮食趣味。据《汜胜之书》和《齐民要术》的统计,汉代栽培蔬菜有24种;魏晋时期《齐民要术》中增加到35

丝路农业交流与中华农业文明的发展

□ 王思明

种;清代《植物名实图考》进一步增至176种。在这一过程中,域外果蔬作物的引进起到关键作用。

增加油料种类,丰富食用油品。汉代之前,动物油脂是主要的食用油。胡麻引进后,因为含油量高,很快在黄河流域广泛种植。汉末至魏晋时期,胡麻是榨取植物油的主要作物。宋元之交,越冬型油菜传入,菜籽油被广泛食用。明清时期,花生、向日葵等美洲作物的传入,为油料生产带来了新型原料。花生很快发展成为第二大油料作物,向日葵目前也成为我国五大油料作物之一。

拓展土地利用时空,提高农业集约经营水平。外来作物的引种推广提升了我国传统农业的集约程度和经营水平。北宋引进的占城稻具有耐旱、早熟的特点,对其后稻麦两熟和双季稻的发展都产生了深远影响。明清时期,人多地少的矛盾突出,美洲作物的推广使以前不能利用的荒山、滩涂得以开发,充分拓展了农业生产的空间,增加了粮食生产的面积和产量,并且丰富了农业耕作制度的内容,使得传统轮作复种、间作套种高度发展,提高了土地利用效率。

丝路农业交流的历史意义

中外农业交流远远早于丝绸之路的开通,至少持续了5000年以上。丝路农业交流对中华文明的形成与发展产生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丝路农业交流不仅丰富了国人的饮食营养和衣料供给,对经济社会发展也产生了广泛深远影响。中国传统农业自古就是一个兼容并包、多元开放的系统,不仅表现在南方农业与北方农业的交融,汉族农业和少数民族农业的交融,也包括中国农业与域外农业的交融,它们共同构成了多元交汇中华农业文明体系的三大支柱。也正是因为这一多元交汇农业文明体系的支持,中华民族能够因地理条件开展丰富多彩的自然灾害的侵袭,成为“四大文明古国”中唯一留存至今的文明。中国传统农业包含了先人千百年来对人与自然关系的认识和探索,他们视“天、地、人、稼”为一个相伴相依、不可分割的整体,强调“顺天时,量地力,用物力,成功多”。如果违反自然规律,“任情反道”,则劳而无获。

海纳百川始能成其大。中国农民很早就认识到吸收和借鉴各地区、各民族和各个国家优秀成果的重要性,善于将外来文化与具体国情结合,创造性地加以吸收利用,使之成为中华传统文化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智慧与方法,对今天中国农村农业的可持续发展亦有启发和借鉴意义。

(作者系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丝绸之路中外农业交流研究”负责人,南京农业大学钟山首席教授、中华农业文明研究院院长)

糯:民族社会文化构建与文明交流互鉴之视窗

□ 杨筑慧

糯米是世界上许多国家和地区人们的重要食物(全球60%以上的人口以此为主食),一般来说,根据其淀粉含量可分为糯稻与糯稻两类。粘稻米质黏性小而胀性大,糯稻米质黏性大而胀性小。糯(包括稻和米)具有重要的经济价值,在人们日常生活和国民经济中有特殊的用途和地位,能够体现世界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过程与内涵,并对族性有一定的形塑作用。

民族社会文化构建之糯

中国是世界上栽培稻的起源地之一,在长期历史演变中形成了与之相关的社会文化,稻作农业也因此成为中华文明的重要根基。尽管学术界对稻作文化的研究成果丰硕,但对于糯的社会文化研究相对薄弱,对其在一些民族社会文化中的意义尚缺乏深入认识。

秦汉时期,在长江中下游和岭南地区,广泛分布着“越”“苗蛮”等族群,他们被认为是今壮侗语族和瑶语族民族的祖先,不仅参与了野稻的驯化过程,而且以之为基础建构起自身的社会文化体系,不过至今在学术界尚未对早期的栽培稻是糯或籼糯作出判定。史书记载,考古发掘以及民族志资料表明,糯稻有可能是最早出现的栽培稻。有学者指出,“糯”字首见于晋吕忱的《字林》:“糯,黏稻也。”不过,糯的同义或异体字自殷商以来便已出现在史籍中,如秫、稌、稷、糯等,时人以此为原料酿酒敬献祖先。春秋时期的吴越人据说也曾以糯米为主食。西汉时期,随着中央王朝对南方地区的开发,以及东汉后

北方汉人的大量南迁,逐渐改变了当地人以糯为主食的习俗,此后糯米多作为酿酒、年节食品和点心的原料而留在这些地区。

百越和苗蛮族群的后裔则在历史的变动中不断迁往贵州、广西、云南等地,他们带去了糯稻种子,并结合山区特点,培育了许多新品种,使之更加适应多变的气候条件和地理环境。糯米营养丰富,口感香甜,糯稻有着广泛的用途,故直至20世纪50年代,部分壮族、傣族、侗族、布依族、苗族、瑶族等民族,仍广泛种植糯稻,以糯米为主食。

稻作农耕主要包括犁田耙田、水利建设、选种、播种、育秧、插秧、积肥与施肥、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收割、入仓等环节。人们根据四季次序和作物生长的自然节律与特性,形成一定的耕作方式、组织形式、合作关系,以保证粮食的收成,其中凝结着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协作共处的之道。以此为基础,南方一些民族逐渐构建起与糯相关的文化事项,涉及物质、制度与精神等层面。物质文化主要表现为与糯稻种植相关的生产技术,生产工具、村落布局、民居、饮食等;制度文化包括社会规约、社会组织等内容;精神文化包含宗教信仰、文学艺术、节日庆典、社交礼仪等。在南方部分民族深层次的文化意涵与精神气质中,都可以找到糯的身影与烙印。可见,糯稻种植承载着一些民族的悠久历史,是其社会文化的重要根基之一。

文明交流互鉴之糯

除中国外,世界上以糯米为主食的国家主要集中在东亚和东南亚,它们也是稻谷的主要产区。栽培稻的起源、生产、食用、传播、销售及其他使用,不仅对所在国家的国民经济、人们的日常生活、社会文化产生了重要影响,也造就了部分地区的文明史和微观全球史。数千年前起源于中国长江中下游的栽培稻,随着人群的迁徙与流动,逐渐向周边国家和地区传播,并成为当地主要栽培的农作物和人们的主食,也构建了其社会文化体系和文明内涵。

栽培稻大约在公元前350年经过朝鲜半岛或从长江下游渡海传入日本九州,之后又传入日本其他地区,逐渐取代了传统的采集—狩猎生计,形成了日本的稻作经济和稻作文化——弥生文化。有学者认为,最早传入日本的水稻为“赤米”,即糯稻,日本寿司有着糯米饭吃法的风俗;糯米至今在日本仍处于祭祀的地位,过年时以糯米制作的糰子(类似于中国的糍粑),是专门祭祀神灵的物品。

在公元前10世纪前后,稻作农业经由淮河流域、山东半岛传入朝鲜半岛,并逐渐发展为当地人主要的生计方式。尽管目前朝鲜半岛的居民不以糯米为主食,但以糯米为原料制作的食物十分常见,如年糕、冰糕、糯米鸡、冬至汤团等。年糕在朝鲜和韩国人的年节、民俗生活、祭祀活动及社交礼仪中具有特殊意义,形成了极具特色的“年糕文化”。

大约在公元前4000多年前,现东南亚一些地区开始出现水稻种

植,越南北部的红河下游、泰国东北部地区都发现了稻作农业的考古遗存。东南亚地区的稻谷栽培与中国古代百越族群和苗蛮族群的迁徙有密切关系。随着这些族群的南迁,糯稻种植逐渐分布于中国华南、西南地区,并进入东南亚,成为许多地区栽种的主要稻品种。公元10世纪前,糯稻曾是泰国、老挝、缅甸掸邦和克钦邦等地的优势稻种。至今,在越南、缅甸掸邦、泰国北部和东北部,以及菲律宾、印度尼西亚、东爪哇等地,糯米食品不仅是日常生活的常见物,也是年节和祭祀的主要物品。老挝的糯稻产量占其粮食总产量的85%,是世界上唯一以糯稻为主粮的国家。

中国起源的栽培稻,在许多流入地逐渐演变成地方品种,当地人在此基础上还不断培育出新的品种。一些品种反向传入中国,增加了糯稻的多样性,丰富了人们的饮食。如清代北京西郊玉泉山脚下的御稻,曾种植过顺治年间来自朝鲜的糯性香稻(又称高香稻,即高丽江稻的简称);又如1968年,我国从日本引进“农林稻135号”,改名为“京引15”,在苏南、浙江一带推广。

可见,“糯稻文化圈”涵盖了

今天东亚和东南亚地区的许多民族,他们虽然各自生活在不同国家,有自己的社会文化体系,但在历史长河中交往交流,相互借鉴,求同存异,和而不同,共享诸多文化元素和价值理念。

今天,糯的种植面积已大大减少,传统品种大多已消失,社会文化意义日渐消隐。有学者认为,18世纪后糯稻在一些东南亚地区的衰微是由于水稻的引入而发生的。而我中国自清代以来,由于人口流动、政策调整,新的饮食习惯和食品进入糯稻区等原因,南方许多地区糯稻种植逐渐减少。糯稻不抗旱、易倒伏、产量较低,稻谷种植收益少等因素,也使人们慢慢放弃了糯稻种植。

糯的社会生命史犹如一面视窗。作为一种在历史上广泛种植的作物,糯稻耕作在东亚和东南亚许多民族社会文化构建中曾发挥了重要作用,是不同国家和地区人们交往交流的重要纽带。挖掘糯丰富的历史文化内涵,不仅是认识民族社会文化的途径之一,也是理解人类命运共同体重要基础。

(作者系国家社科基金冷门“绝学”和国别史等研究专项“南方民族糯稻文化与文明互鉴研究”负责人、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院教授)

國家社科基金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主办
光明日报社理论部 主办